

李来平印象记

□ 李永生 康虎照

李来平是方山县积翠镇韩家沟村的一位普通农民,初次拜访他,看上去和普通农民没有什么区别,一脸纯朴、身材健壮。然而就是这样一位普通农民,这几年因为专注钟情做两件事,一下子“火”了。火到荣誉接踵而来,火到社会职务一变再变,火到慕名拜访者络绎不绝。

这两件事与李来平的农民身份格格不入。第一件事是在2018年的偶然间,经人推荐,李来平做起了晋绥边区八路军烈士遗骸收迁志愿者,而且一干就是五年,自己累计欠资6.8万元,完成收迁回归烈士遗骸43具。第二件事是在2019年他先后投资19.8万元,将从小收藏的红色纪念品分类布展,把自家的农家小院,打造成了全县最大、别具一格的“红色文化庭院”,并免费向社会公众开放。

2020年8月9日,李来平的“红色文化庭

人物速写

院”对外开放,引来了不少专家、学者、文人的关注。毛泽东的特型演员张瑞奇来了,周恩来的扮演者李守俊来了,八路军研究会359旅分会的专家们也专程赶来考察。李来平的“红色文化庭院”一下子火了起来,农村党员干部喜欢在这里上党课,机关党员干部愿意来这里重温入党誓词,就连大学生们也把论文写作搬到这个小院。短短几年时间,这个院子参观人次高达11.3万人次,李来平乐开了花,每天从早到晚忙得不可开交。

李来平身上也多了不少光环。2022年3月,方山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他“首届家国情怀榜样”,今年5月,吕梁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他志愿服务,温暖吕梁先进个人;今年3月,又被推选为市级学雷锋活动“最美志愿者”。2022年5月,被方山县委办公室、方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评为“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同年7月又被省、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妇女联合会等单位联合授予“最美拥军家庭”称号;今年5月,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授予“全国最美家庭

称号”。同年4月,中国计生协、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全国妇联联合举办的“健康家风故事”案例征集活动中,李来平家的故事被评为优秀“健康家庭”典型案例。

荣誉多了,李来平的“红色文化庭院”也跟着沾了光。“红色文化庭院”先后成为方山县妇联“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方山县关工委“青少年红色文化教育点”,吕梁市关工委“党史国史教育基地”,山西省晋绥边区历史文化研究会科普基地宣传驿站,中国少年先锋队方山县工作委员会“方山县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方山县委宣传部“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点”,其家庭又被山西省妇联评为“美丽庭院”。

荣誉多了,李来平的社会职务也多了起来。2020年,他被方山县妇联聘为红色文化公益讲师,同年又被聘为八路军研究会359旅分会会员,7月在北京召开的“山西省晋绥文化教育发展基金会”上,贺龙元帅之女贺晓

明亲自为他颁发了烈士遗骸收迁志愿者证书。2021年晋升为吕梁市八路军烈士遗骸收迁志愿者工作队队长,同年又被聘为山西省晋绥边区历史文化研究会副会长(兼副理事长),今年5月,被吕梁市妇女联合会特聘为“家风家教巡讲员”。

随意而来的还有更大的社会责任。这几年,李来平更忙了,在全县中小学校,他是红色文化辅导员,在各个校园的红色文化活动中少不了他的身影;在武乡第十一届八路军文化旅游节活动、繁峙、五台等地举办的上下细腰间(地名)反围攻战活动中也能看到他忙碌的样子,在吕梁山的山山洼洼,他依然在摸排寻访烈士的忠骨。

李来平带动了不少人投入到了红色文化志愿者的行列,这些志愿者的初衷很简单,就是敬佩这位普通农民的博大情怀、高尚情操和锲而不舍的奉献精神。

就是这样一位普通的农民,因为热爱红色文化,因为大半辈子的红色情怀,一直坚守在红色文化发展第一线,而这一切的背后,还有这个普普通通农民家庭的付出,每当看到64岁的老伴还在为这个家外出打工的时候,李来平内心总觉得有些愧疚。

这就是李来平,一位普普通通的农民,一位有着与其他农民不一样情怀的“黄土人”,他的故事会让我们有更多的启示,也必将让我们感知像李来平这样热爱红色文化,专注红色文化发展的热人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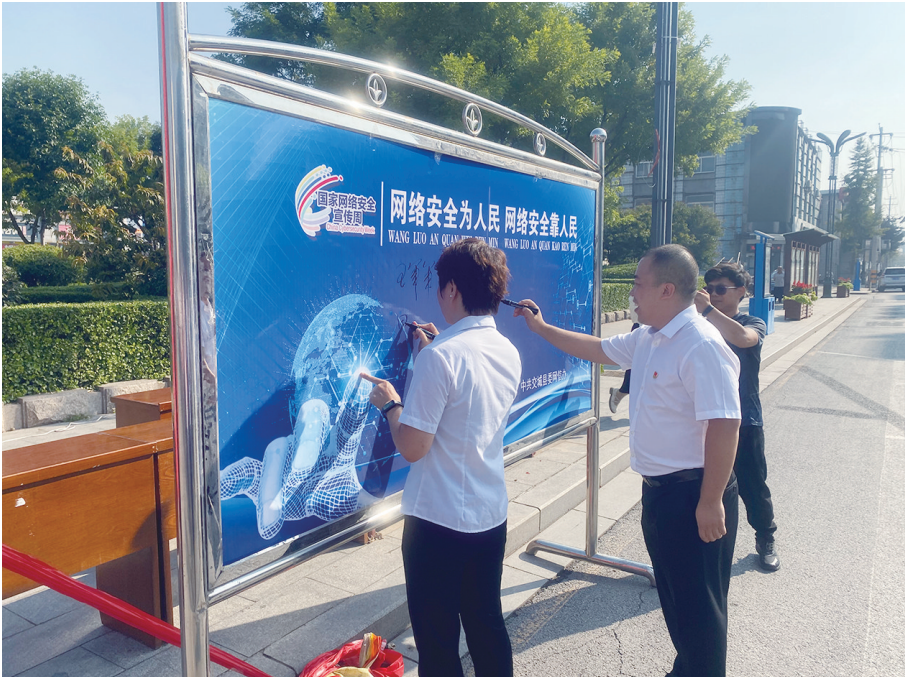
聚焦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



交城县网络安全宣传活动丰富多彩

本报讯(记者 付永文 通讯员 李俊杰)9月11日,交城县2023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全面启动,通过展览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设置咨询台以及有奖问答等形式,广泛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动员全社会共筑网络安全长城。

“如今网络太便利,信息能传千万里……”县城广场,群众自发排练的交城折子《网络安全记心间》正在上演,朗朗上口的曲调、通俗易懂的词语,吸引了广大市民群众驻足观看。活动现场,工作人员还为群众普及预防网络诈骗等常识,并开展相关业务知识咨询。据了解,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有关网络安全的宣传资料千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受到广大干部群众的高度评价。“我们将紧紧围绕‘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这一主题,通过开展校园日、电信日、法治日、金融日、青少年日、个人信息保护日等主题活动,在宣传网络安全知识等方面持续发力,发动学校、企业、社会组织、群众广泛参与,推进网络安全知识深入基层社区、贴近广大网民、走进千家万户。”交城县网信办负责人表示。



市妇联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形式多样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 通讯员 刘小娟)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切实增强广大妇女群众的网络安全意识,9月12日,市妇联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积极营造全社会

共筑网络安全防线的浓厚氛围。

活动中,市妇联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多种形式,积极向过往群众特别是妇女群众宣传防范网络谣言、提高信息甄别能力等网络安全相关知识,

发放了《网络安全科普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网络保护专章》《网络安全知识宣传手册》《防范网络谣言宣传手册》等各类宣传资料600余份,教育引导广大群众上网网一定要有法律意识、有文明意识、有安全意识、有创新意识,争做清朗网络空间的建设者、良好网络素养的践行者、维护网络安全的守护者、吕梁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播者,积极行动起来争做“四有”吕梁好网民。同时呼吁广大家庭要为孩子和其他家庭成员大力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养成良好的上网、用网习惯,共同加强网络文明建设,营造清朗网络环境,为建设美丽幸福吕梁凝聚网上正能量。

宣传周期间,市妇联将充分发挥妇女和家庭在网络安全宣传教育中的独特作用,不断丰富宣传形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大力开展网络安全宣传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合力形成广大妇女和家庭共同维护网络安全、共建和谐安全网络空间的良好氛围。

兼职刷单不可取

套路解析

诈骗分子通过互联网通讯软件传播“刷单业务”,并以“工作轻松”“高额收益”等噱头作为诱饵。以各种方式骗取受害人的信任。引导受害人完成刷单,并保证头几次的刷单一定成功,之后迅速将本金和佣金返还,让受害人得到收益,取得受害人的信任。获取信任后,诈骗分子会提高刷单金额,同时称一次任务包含多个订单,需要完成所有订单才能返款,或以操作失误、系统原因、银行卡冻结等借口为由,要求支付解冻金、保证金等方式让受害人持续加大投入,最终受害人转账后被拉黑,才意识到被骗。



警方提示

“刷单、刷信誉”本身就是违法行为,并非正当兼职。不要被蝇头小利诱惑,所有刷单都是诈骗。



客服退款要注意

套路解析

诈骗分子通过非法渠道获取网购订单数据信息,冒充电商平台、网上店铺或快递公司的客服,谎称商品丢失或有质量瑕疵,并主动要求为受害人理赔。获得信任后,诈骗分子通过钓鱼链接骗取受害人银行卡、互联网支付账号、密码等相关信息,并逐步诱骗受害人向其指定的账户转账,或直接操作受害人的网银、互联网支付账号进行转账,诈骗成功后即将受害人拉黑。



警方提示

正规网络商家退货退款无需事前支付费用,切勿点击陌生人提供的网址链接,切勿随意填写银行卡密码、短信验证码,更不要按照对方指示打开屏幕共享功能。



知识讲解和案例警示并重 文水县刘胡兰镇 反诈知识宣传效果显著

本报讯(记者 阮兴时)为进一步提高群众防范电信诈骗意识,减少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发生,牢牢捂住群众的钱袋子,近日,文水县刘胡兰镇组织开展“反诈宣传人民心,守护群众钱袋子”预防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开展以来,该镇要求党员干部要切实增强打击治理网络电信违法犯罪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打好宣传战、打赢歼灭战,实现防范与打击两个方面的“最大限度”,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要聚焦突出问题,积极创新宣传方式方法,不断提高宣传覆盖面,消除宣传盲区,打通反诈宣传“最后一公里”。各村、各部门工作职责,要形成镇村两级齐抓共管,各方积极参与的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格局,为维护刘胡兰镇的社会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作出贡献。

活动中,各村网格员与治保员通过入户发放宣传单、面对面讲述近期发生的诈骗事件等方式,告知大家电信诈骗案件的发案特点、方式以及如何识别、如何应对,提醒广大群众特别是老年群体,无故不向对方透露自己及家人的身份、存款、银行卡等信息,如遇可疑情况,可拨打110报警电话,以免遭受不法侵害。同时,引导群众积极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提醒群众不仅要自己学会辨别诈骗手段,还要向亲友进行宣传,当好反诈宣传卫士,积极营造“全民反诈”的浓厚氛围。

通过此次宣传活动,有效增强了群众防范电信诈骗犯罪的意识和能力,维护了人民群众财产安全,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电信诈骗的识别力、辨别力、预防力。刘胡兰镇党委负责人表示,将继续加强社会教育宣传防范,全面落实打防管控措施,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正确的价值观、财富观,着力营造诚实守信、勤劳致富的良好风气,建设平安胡兰。

贪图小利借给别人自己的手机卡 孝义警方成功破获 一起手机诈骗案

本报讯(记者 王涛 通讯员 张继忠)手机卡、银行卡是犯罪分子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的重要工具,但犯罪分子为躲避监管、逃避打击,往往绕过实名制监管要求,非法收购他人手机卡、银行卡来实施网络诈骗。有些人法律意识淡薄,存在侥幸心理,认为自己只是提供了一个电话卡或银行卡,其他与自己无关,殊不知,却成为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的“帮凶”,间接给受害人造成巨大损失。近日,孝义市公安局下栅派出所接到市局公安反诈中心下发线索,成功破获一起手机诈骗案。

经查实,违法行为人苏某康于2023年3月份,在孝义市城南某公寓将自己持有的手机、手机卡多次借给刘某基用于拨打诈骗电话,涉案金额达8700元。事后苏某康获取好处费200元。目前,违法行为人苏某康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络诈骗法》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之规定,已被该局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600元处罚。

警方提示:广大群众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手机卡、银行卡、支付宝账号等,不出租、不出借、不出售,不为电信网络诈骗提供帮助!对于废弃不用的卡要及时办理注销手续,不随意丢弃。更不能贪图小惠小利,出租、出借、出售自己的身份证、银行卡、手机卡,否则一旦被犯罪分子用于实施电信网络诈骗,自己也将受到法律严惩。

反诈进行时